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4:40 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王静女士主持。会议通过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张司飞、杨小俊、吴立、廖琨先生分别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重点关注事项、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现场工作情况等进行了汇报说明。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在任独立董事张司飞、杨小俊、吴立、廖琨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在披露年度报告的同时,编制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对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的情况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的情况进行了汇报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03,626.57 元,根据公司财务状况,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93,397,569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以派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281 元(含税),共计 27,914,471.69 元,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为 30.05%。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临 2026-004 号公告)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全面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财务决算情况以及目前行业和市场实际情况,公司分析 2026 年主要经济指标如下:营业收入: 438,638.10 万元,同比增长 8.00%;利润总额: 12,411.47 万元,同比增长 7.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25.07 万元,同比增长 7.91%。上述财务预算为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

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关于 2026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议案；

根据 2026 年公司市场发展规划和主要经营发展板块，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经营计划，情况如下：2026 年预计主营业务收入 415,313.95 万元，增加 21,728.34 万元，增幅 5.52%；主营业务成本 336,861.42 万元，同比增加 16,543.78 万元，增幅 5.16%；预计利润总额为 12,411.47 万元，同比增加 911.48 万元，增幅 7.93%；预计归母净利润为 10,025.07 万元，同比增加 734.71 万元，增幅 7.91%。

公司将根据上述 2026 年经营计划，通过合理安排资金、优化资源配置、科学组织生产、加强统筹调度等措施，保障公司稳健经营，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上述经营计划不代表公司管理层对 2026 年度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格式编制完成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聘请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四)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五)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对中勤万信 2025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了《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六)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勤万信履行监督职责并编制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十七) 关于支付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经 2025 年 3 月 26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该所 2025 年对公司财务报告审计业务的工作量,参考市场价格水平,拟支付该所报酬 125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八) 关于支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报酬的议案；

经 2025 年 3 月 26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25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该所 2025 年对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工作量，参考市场价格水平，拟支付其 2025 年度内控审计费 40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公司对 2026 年度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合理预计。（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临 2026-005 号公告）

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 年预计金额 (万元)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3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000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800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00
向关联人租入资产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
向关联人租出资产	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0
	武汉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750
合计		53,250

(关联董事王静、周强、孙大全、曹明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公司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此次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同意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十）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为提升污水处理能力，扩大经营规模，保障公司水务业务稳定、健康运营，公司结合自身经营发展战略需要，拟采用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其他资本市场融资手段等方式筹措资金，实施部分污水处理厂网等项目。根据公司在建和拟建项目情况，预计 2026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额共计 9.76 亿元（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临 2026-006 号公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审议董事薪酬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效能，确保公司战略规划与年度经营目标的高效落实，推动企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发放情况和发放标准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因公司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关于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及持续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和发放标准进行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孙大全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三）关于 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监督，防范经营管理风险，公司根据上市公司及国有企业内部审计相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6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四）关于 2026 年度内部制度建设计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制度建设，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制订了公司 2026 年度内部制度建设计划。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关于制定《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六）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上述第二、三、七、十九、二十、二十一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拟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27 日临 2026-007 号公告）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